

附件 1:

安图县林业局（汇总）

2024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安图县林业局是县政府主管林业行政的职能部门。其主要工作职责、范围、权限是：

（一）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落实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政策，研究拟订全县林业制度、标准、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监督执行上级下达的森林采伐限额，林木凭证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全县辖区内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及石漠化防治规划，贯彻执行相关国家、省、州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

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负责开展植物检疫监督及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及相关行政执法工作。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组织实施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国家标准。执行省级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省级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区划申报，负责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承办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依据上级政策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具体意见并监督实施。依据上级政策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具体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依据上级政策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具体政策，执行林业和草原相关产业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原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

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开展相关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县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县级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县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交流与合作事务。

（十三）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

（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负责林业行业领域的信访维稳和劳动仲裁调解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核定内部结构6个，分别为：综合科、森林草原防火和安全生产科、生态保护修复科、森林资源管理科、直属机关党委、行政审批办公室。

下设5家预算单位，分别为：1、安图县森林火灾预防中心；2、安图县草原管理站；3、安图县国有林总场；4、安图县森林资源监督站；5、安图县乡村林业管理站。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预算总表(0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年 预算数	本年预 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2958.93	895.86	2063.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58.93	895.86	2063.07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3	124.3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38.97	38.97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910.03		910.0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793.06	670.01	1123.0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2.58	62.5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		30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			
本年收入合计	2958.93	895.86	2063.07	本年支出合计	2958.93	895.86	2063.07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958.93	895.86	2063.07	支出总计	2958.93	895.86	2063.07

收入预算总表 (02)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 名称	总计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资金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113	安图县林业局	2,958.93	895.86	895.86							2,063.07	2,063.07						
113001	安图县林业局(本级)	1,964.93	666.59	666.59							1,298.34	1,298.34						
113004	安图县国有林总场	994.01	229.27	229.27							764.74	764.74						
	合计	2,958.93	895.86	895.86							2,063.07	2,063.07						

支出预算总表 (03)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30	124.3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30	124.3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87	82.8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43	4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7	38.9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7	38.97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8	28.48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	10.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10.03		910.03			
	04	自然生态保护	8.29		8.29			
		01 生态保护	8.29		8.29			
	05	天然林保护	901.74		901.74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137.00		137.00			
		07 停伐补助	764.74		764.74			
213		农林水支出	1,793.05	670.01	1,123.05			
	01	农业农村	20.54		20.54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54		20.54			
	02	林业和草原	1,772.51	670.01	1,102.51			
		01 行政运行	502.95	502.95				
		04 事业机构	167.06	167.06				
		05 森林资源培育	255.00		255.00			
		07 森林资源管理	787.51		787.51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58	62.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62.58	62.58				
		01 住房公积金	62.58	62.5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合计			2,958.93	895.86	2063.07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0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本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2958.93	895.86	2063.07	一、本年支出	2958.93	895.86	2063.0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58.93	895.86	2063.0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3	124.3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	38.97	38.97	
				11、节能环保支出	910.03		910.03
				12、城乡社区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1793.06	670.01	1123.05
				14、交通运输支出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金融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62.58	62.58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		30
				24、其他支出			
				25、债务还本支出			
				26、债务付息支出			
				27、债务发行费用			
				二、结转下年支出			
收入总计	2958.93	895.86	2063.07	支出总计	2958.93	895.86	2063.0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05)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30	124.30	124.3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30	124.30	124.3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87	82.87	82.87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43	41.43	4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97	38.97	38.9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97	38.97	38.97		
		01	行政单位医疗	28.48	28.48	28.48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49	10.49	10.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10.03				910.03
	04		自然生态保护	8.29				8.29
		01	生态保护	8.29				8.29
	05		天然林保护	901.74				901.74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137.00				137.00
		07	停伐补助	764.74				764.74
213			农林水支出	1,793.05	670.01	605.59	64.42	1,123.05
	01		农业农村	20.54				20.54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54				20.54
	02		林业和草原	1,772.51	670.01	605.59	64.42	1,102.51
		01	行政运行	502.95	502.95	454.87	48.08	
		04	事业机构	167.06	167.06	150.72	16.34	
		05	森林资源培育	255.00				255.00
		07	森林资源管理	787.51				787.51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58	62.58	62.58		
	02		住房改革支出	62.58	62.58	62.58		
		01	住房公积金	62.58	62.58	62.5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合计				2,958.93	895.86	831.44	64.42	2,063.0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0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代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769.30	769.30	
01	基本工资	264.08	264.08	
02	津贴补贴	83.72	83.72	
03	奖金	36.09	36.09	
07	绩效工资	133.95	133.95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87	82.87	
09	职业年金缴费	41.43	41.43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97	38.97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3	3.63	
13	住房公积金	62.58	62.58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99	21.99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64.42		64.42
01	办公费	12.00		12.00
02	印刷费			
03	咨询费			
04	手续费			
05	水费	1.00		1.00
06	电费	2.00		2.00
07	邮电费			
08	取暖费			
09	物业管理费	0.40		0.40
11	差旅费	7.00		7.00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3	维修(护)费			
14	租赁费			
15	会议费	0.50		0.50
16	培训费	3.50		3.50
17	公务接待费	0.90		0.90
18	专用材料费			
24	被装购置费			
25	专用燃料费			
26	劳务费			
27	委托业务费			
28	工会经费	10.74		10.74
29	福利费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0		8.10
39	其他交通费用	6.54		6.54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4		11.74
310		资本性支出			
	02	办公设备购置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14	62.14	
	01	离休费			
	02	退休费	33.30	33.30	
	03	退职（役）费			
	04	抚恤金			
	05	生活补助	0.62	0.62	
	06	救济费			
	07	医疗费补助			
	08	助学金			
	09	奖励金			
	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22	28.22	
合 计			895.86	831.44	64.4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07)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合 计	47.2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9
3、公务用车费	46.3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35
(2)公务用车购置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08）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代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09）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代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12）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值	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958.93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895.86 万元；上年结转 2063.07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比 2023 年当年预算增加 2110.3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 2023 年总预算数不包含上年结转资金，而 2024 年总预算数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2958.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95.86 万元，占 30.28%；上年结转结余 2063.07 万元，占 69.72%。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95.86 万元，占 30.28%。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2063.07 万元，占 69.72%。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2958.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5.86 万元，占 30.28%；项目支出 2063.07 万元，占 69.72%。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958.9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895.86万元，上年结转2063.07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4.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9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910.03万元，农林水支出1793.0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2.5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0万元。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958.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5.86万元，占30.28%；项目支出2063.07万元，占69.7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831.44万元，占92.81%；公用经费64.42万元，占7.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4.3万元，占4.20%，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38.97万元，占1.32%，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910.03万元，占30.76%，主要用于下属林场人员工资福利及运行经费及政策性补助款等支出。

农林水支出1793.05万元，占60.60%，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机构运行经费及年初结转项目款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62.58万元，占2.11%，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0万元，占1.01%，主要用于省级林业碳汇试点专项项目支出。

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95.8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31.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4.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7.25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减少 5.25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接待费 0.9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公务招待，严格遵守公务招待管理制度。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6.35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减少 5.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35 万元，2024 年本年预算数比 2023 年当年预算数减少 5.15 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管理加强，严格遵守车辆管理制度，减少不必要用车次数；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2024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3 年当年预算数相同。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部门汇总 1 家行政单位及 1 家事业机关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4.4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52 万元，增加 17.34%，主要原因是本级及下属单位均有人员新增，因此相对应的预算数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1552.51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土地、房屋及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预算。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缴入财政专户并实行财政专项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只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十）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